

附件 1：中小企业声明函（供应商据实填写，选用）

本公司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 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参加中共开封市城乡一体化示范区纪律检查工作委员会（单位名称）的 2025 年纪检监察机关监督执纪执法办案场所食堂餐饮服务外包项目（项目名称）采购活动，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。相关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2025 年纪检监察机关监督执纪执法办案场所食堂餐饮服务外包项目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餐饮业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；承接企业为开封啊彪餐饮管理有限公司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20人，营业收入为22.847425万元，资产总额为99.760222万元，属于微型企业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2. 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；承接企业为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 人，营业收入为 万元，资产总额为 万元，属于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.....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供应商名称：开封啊彪餐饮管理有限公司（企业电子签章）

日 期：2025 年 7 月 29 日

注：①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，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。

②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，联合体各方均为中小企业的，联合体视同中小企业。其中，联合体各方均为小微企业的，联合体视同小微企业。

③在政府采购活动中，供应商提供的服务由中小企业承接，即提供服务的人员为中小企业依照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》订立劳动合同的从业人员的，才能享受本办法规定的中小企业扶持政策。

首页 / 我要查查小微企业 / 企业详情

企业名称：开封啊彪餐饮管理有限公司

有限责任公司(自然人独资)

小微企业
信息争议申诉

统一社会信用代码/注册号	91410200MA47PQNA64	注册资本:	600万人民币
登记机关	开封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城乡一体化示范区分局	所属门类	住宿和餐饮业
成立日期	2019年11月18日	行业	其他未列明餐饮业

享受扶持政策信息

经营异常信息

严重违法失信信息

企业黑名单信息

更多信息

暂无享受扶持政策

公共资源交易平台
050358297EAD4BA5A16D41E8ABC82341